

证券代码：301322

证券简称：绿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其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7.00 元/股（含），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4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下同）披露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关于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3）。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以及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27.00 元/股（含）依次调整为 26.81 元/股、26.51 元/股，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时间分别为 2025 年 1 月 16 日、2025 年 5 月 29 日，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8 日、2025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首次回购股份，截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170,130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142,458,008 股的 0.82%，最高成交价为 26.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7.5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0,087,766.2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到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二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1,170,130 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2,458,008 股变更为 141,287,878 股，故公司注册资本由 142,458,008 元人民币变更为 141,287,878 元人民币。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办理完成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 二、《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

结合公司实际股本总数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45.8008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128.7878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4,245.800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4,128.787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 **三、其他说明**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其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1 月）。

特此公告。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